**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受理和拟审批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示表**

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深化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实施告知承诺制改革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渝环办〔2022〕140号），丰都县生态环境局于2025年7月23日受理和拟审批以下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现公告有关环评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受理公示期为2025年7月23日至2025年7月29日（5个工作日），拟审批公示期为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5日（5个工作日）。环评文件查询方式:http://www.cqfd.gov.cn/bm/sthjj/。

反馈意见受理方式为电子邮箱：6239779@qq.com，传真：023-70702532 ，电话：023-70708728，通信地址：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路321号生态环境局，邮编：408200。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可自拟审批公示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评类别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 相关部门意见 | 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情况 | 备注 |
| 1 | 创新报废汽车回收改建项目 | 重庆市丰都县水天坪工业园区红花岩路105号 | 重庆创新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 环境影响报告表 | 项目位于重庆市丰都县水天坪工业园区红花岩路105号，在现有厂房内新增新能源汽车电池拆卸工艺，其他拆解依托现有工艺，在原项目年拆解20000辆传统燃油报废汽车的基础上，将其中10000辆燃油小车调整为10000辆小型电动汽车。建成后全厂年回收拆解报废汽车20000辆（包括小型电动汽车10000辆、燃油小车6000辆、燃油货车2600辆、燃油客车1000辆、燃油摩托车400辆）。项目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10%。 | 废气：油液及制冷剂抽取过程非甲烷总烃挥发量较少，安全气囊引爆产生的颗粒物较少，厂房内无组织排放，增设排风扇等通风设备，加强厂房通风。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废水：项目不新增废水产生及排放。  噪声：项目采取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以达到控制噪声的目的。  固废：废旧动力蓄电池（不包含铅蓄电池）暂存于废旧动力蓄电池暂存区，交售相关资质企业综合利用；其余一般工业固废依托现有项目已建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危险废物依托现有项目已建危废贮存库暂存，由有资质的单位收运处置。 | 重庆市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506-500230-04-05-859465） | / | 告知承诺制 |